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22日以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上午11:00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勇志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

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监事会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19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购买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理财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购买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品

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10 月 30 日